

2024年度沂源县殡仪馆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负责全县殡葬服务业工作。承担全县死亡人员遗体火化、接运、冷藏、整容、消毒、骨灰寄存等殡葬服务工作；为逝者出具火化证明，建立死亡人员殡葬档案，确保逝者信息及时准确录入殡葬管理系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殡葬设施设备维修保养，确保用油、用电及车辆行驶安全；为逝者提供殡仪服务场所及设施；为逝者提供殡葬用品、祭品等相关服务；做好倡导移风易俗文明节俭治丧等先进殡葬理念宣传工作；按要求配合相关部门对违反《殡葬管理条例》行为进行纠正处理；完成县民政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2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后勤服务科、业务科。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23.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03.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23.82	本年支出合计	58	823.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823.82	总计	62	823.8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823.82	82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55	80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8.00	15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8.00	15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1	2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41	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0	1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24.57	62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624.57	62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7	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7	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5	1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5	1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5	10.7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823.82	139.66	684.1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55	119.40	684.15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8.00	0.00	158.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8.00	0.00	158.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1	20.3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41	8.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0	11.9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24.57	98.42	526.15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624.57	98.42	526.15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7	0.6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7	0.6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5	10.7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5	10.7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5	10.7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23.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03.55	803.5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51	9.5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75	10.7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23.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823.82	823.8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23.82	总计	64	823.82	823.8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823.82	139.66	684.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55	119.40	684.1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8.00	0.00	158.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8.00	0.00	15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1	20.3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41	8.4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0	11.9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24.57	98.42	526.15
2081004	殡葬	624.57	98.42	526.1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7	0.6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7	0.6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1	9.5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1	9.5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1	9.5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5	10.7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5	10.7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5	10.7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3	0.00	1.69	0.00	1.69	0.24	1.93	0.00	1.69	0.00	1.69	0.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823.82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3.7万元，下降8.21%。主要是本年度殡葬设施设备购置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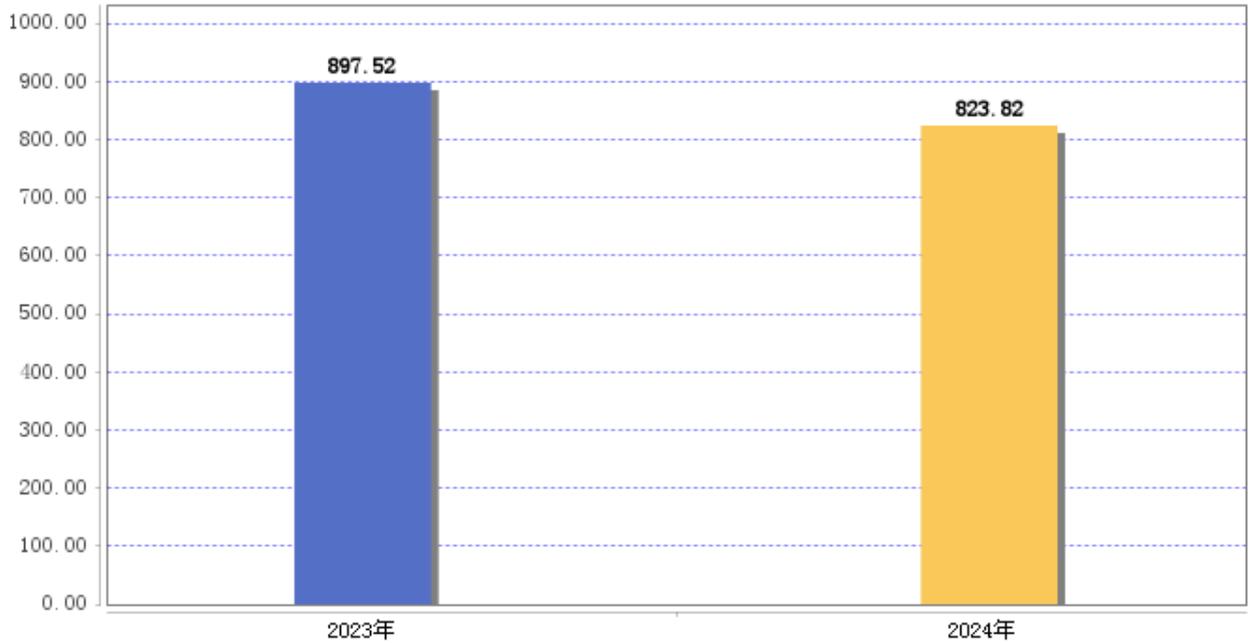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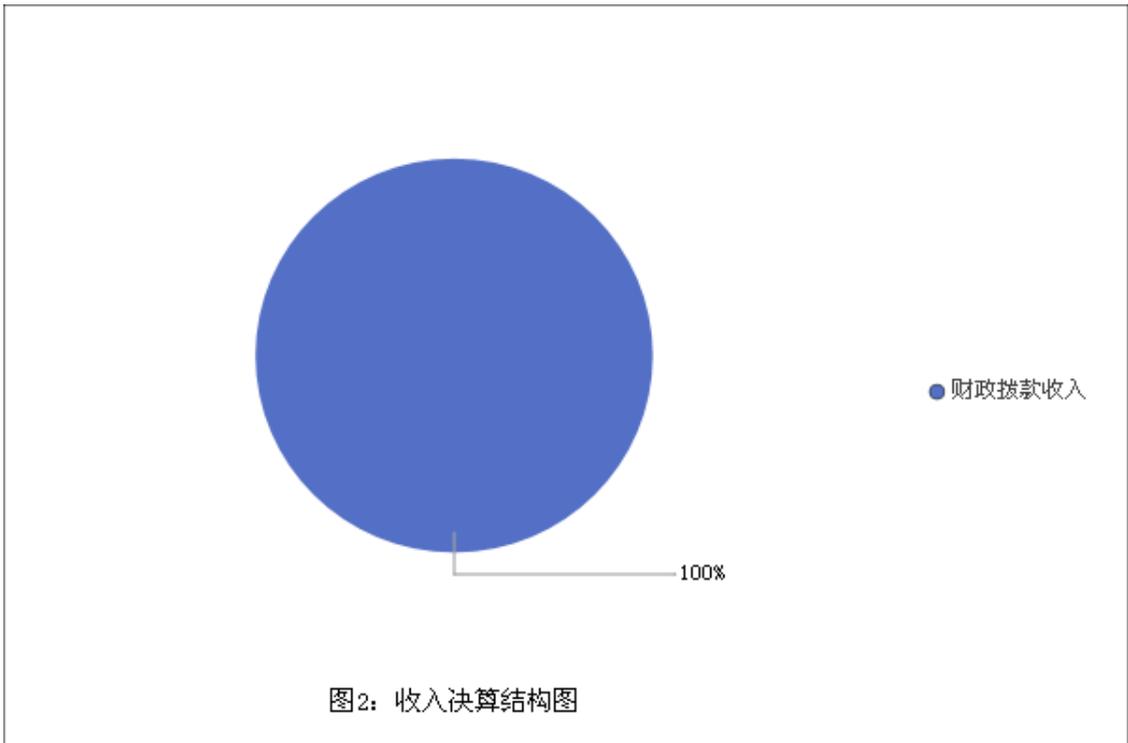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823.8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23.82万元，占100%。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823.8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73.7万元，下降8.21%。主要是本年度殡葬设施设备购置项目支出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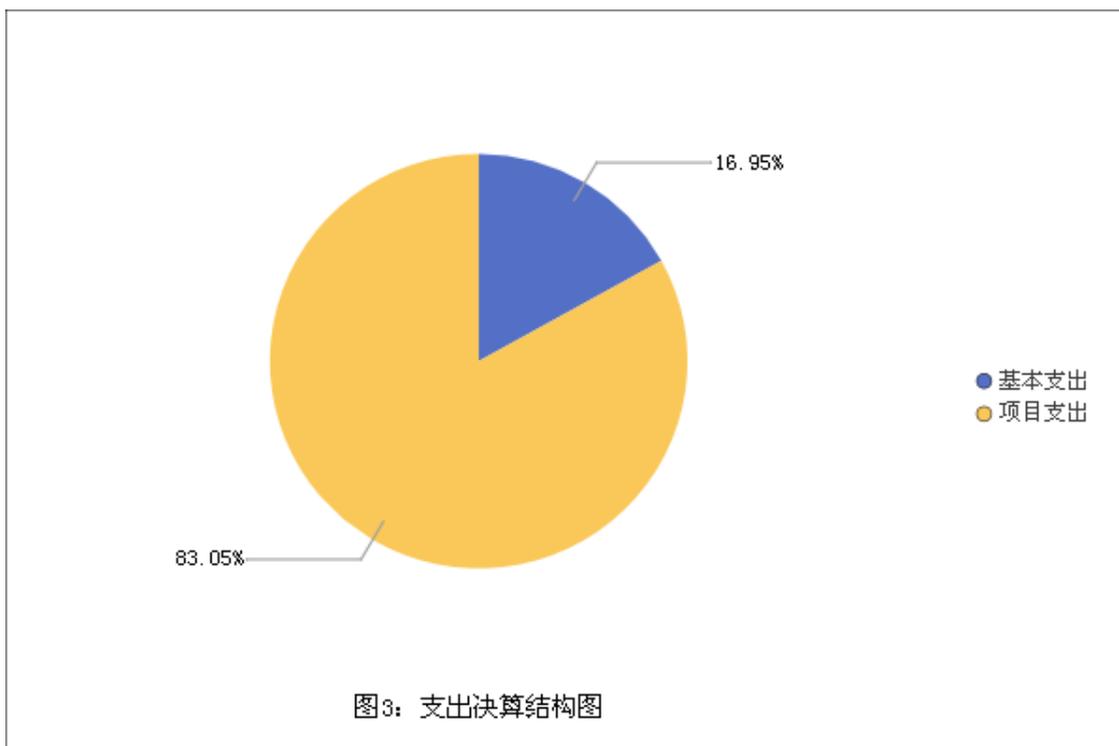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823.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9.66万元，占16.95%；项目支出684.15万元，占83.05%。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39.6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5万元，下降9.7%。主要是本年度人员变动引起人员经费减少。

2、项目支出684.15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58.72万元，下降7.9%。主要是本年度殡葬设施设备购置项目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823.82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3.7万元，下降8.21%。主要是本年度殡葬设施设备购置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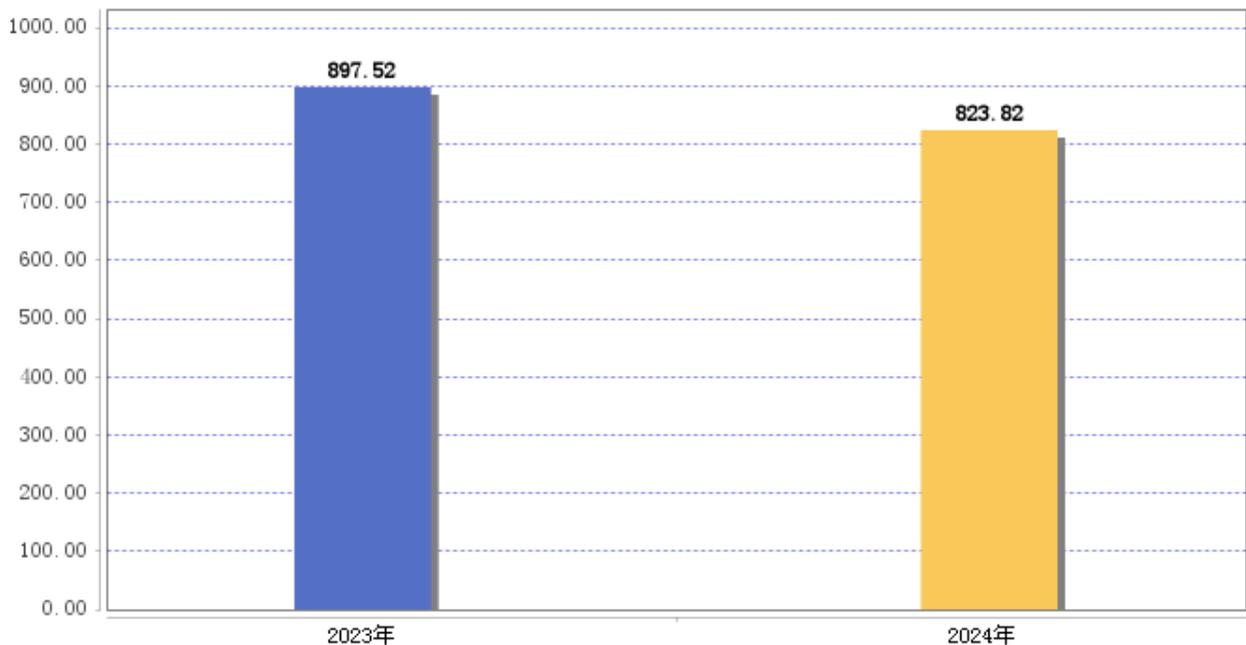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23.8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7.82万元，下降4.39%。主要是本年度殡葬设施设备购置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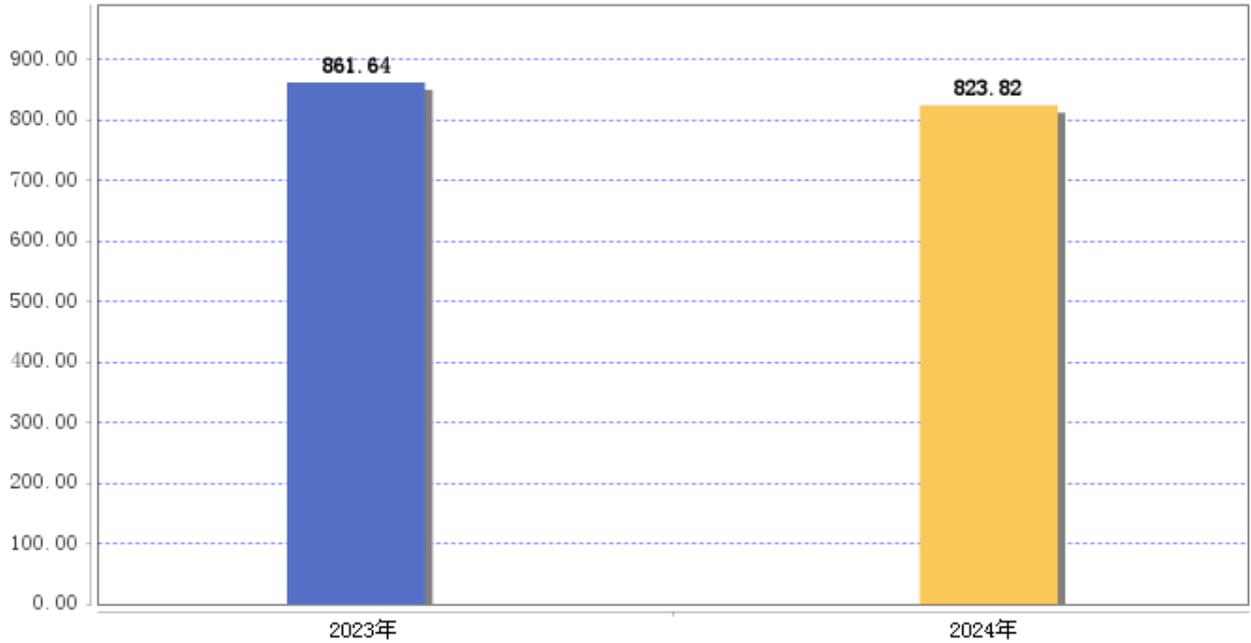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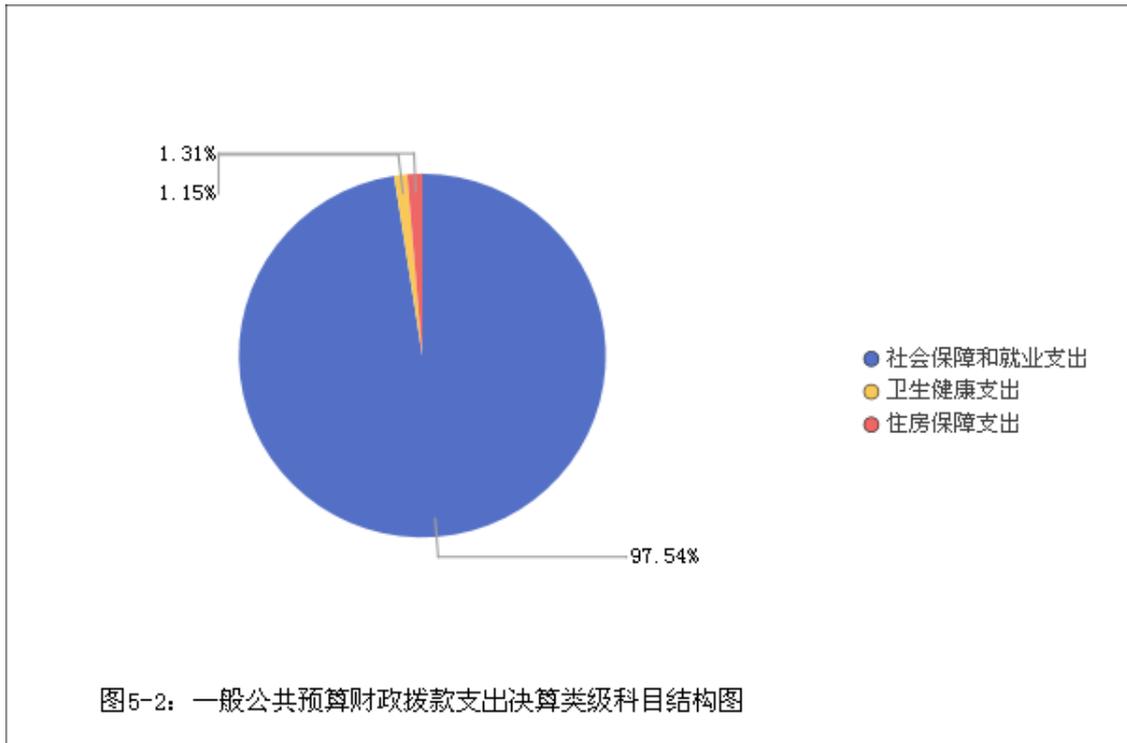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23.8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803.55万元，占97.54%；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9.51万元，占1.1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0.75万元，占1.3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8.4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23.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488.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殡仪馆改扩建、殡葬惠民补助等项目未单列预算。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殡仪馆改扩建项目未单列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8.4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引起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略有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3.8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

年度人员变动引起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数为109.1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24.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2.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殡仪馆改扩建、殡葬惠民补助等项目未单列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6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引起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略有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9.2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引起事业单位医疗支出略有增加。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1.1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引起住房公积金支出略有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39.6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31.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8.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9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1.6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9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2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2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0.2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业务活动公务接待，共计接待3批次、26人次（含外事接待

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遗体接运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涵盖项目7个，涉及预算资金684.15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殡葬惠民政策项目”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09.77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沂源县殡仪馆2024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7个项目中，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

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符合殡葬业务发展需要，移风易俗要求，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发展效益。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殡葬惠民政策项目”、“殡仪馆改扩建（延续性项目-重点工程）”等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殡葬惠民政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97分。全年预算数为411万元，执行数为409.77万元，完成预算的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运行良好，按照惠民殡葬政策要求，为符合条件人员进行殡葬费用减免，切实减轻了群众治丧负担，二是严格项目资金管理，资金支出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符合绩效管理要求。

2、殡仪馆改扩建（延续性项目-重点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8万元，执行数为1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建成殡葬业务楼和殡仪服务楼各1座，建设泵房、尸检中心等附属工程，有效改善殡葬服务基础设施，提升殡葬服务水平，二是满足了群众殡葬服务需求，有效推动了移风易俗工作和殡葬事业科学发展。

2024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殡葬惠民政策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6.67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殡仪馆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殡仪馆退休人员退休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殡仪馆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主要用

于殡仪馆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殡葬惠民补助政策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殡仪馆职工其他社会保障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缴纳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殡仪馆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殡仪馆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沂源县殡仪馆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殡葬惠民政策项目（延续性项目）	沂源县殡仪馆	97.00	优
2	疫情防控费用	沂源县殡仪馆	92.35	优
3	殡葬惠民政策项目	沂源县殡仪馆	96.97	优
4	殡葬服务设施设备改造项目	沂源县殡仪馆	90.00	优
5	殡葬服务设施设备改造项目（延续性项目）	沂源县殡仪馆	100.00	优
6	殡仪馆改扩建项目（延续性项目）	沂源县殡仪馆	100.00	优
7	殡仪馆改扩建项目（延续性项目-重点工程）	沂源县殡仪馆	100.00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殡葬惠民政策项目						
主管部门		沂源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殡仪馆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11	409.77	10	99.70%	9.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11	409.77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符合沂源县户籍等条件去世人员，每人按照优惠政策减免1440元，达到确保惠民殡葬有关政策规定切实落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推动移风易俗文明节俭治丧的效果。			符合沂源户籍等条件去世的4486名人员，享受殡葬惠民减免，切实减轻群众治丧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惠民殡葬减免标准	=1440元/人	1440元/人	5	5	
			惠民殡葬补助总成本	≤700万元	409.77万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人员实施基本殡葬服务项目免除政策	≥4600人	4486人	10	8	根据以前年度数据预计的享受殡葬减免政策人数偏大，下一步合理预估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人员减免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人员即时办理率	=100%	100%	15	15	
年度绩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基本殡葬服务	有效	有效	5	5	
			倡导群众文明节俭治丧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5	5	
			提升殡葬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符合生态环保要求	符合	符合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为有需求群众提供高质量殡葬服务	≥4600人	4537人	10	9	根据以前年度数据预计的享受殡葬减免政策人数偏大，下一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6.97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殡仪馆改扩建项目（延续性项目-重点工程）							
主管部门		沂源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沂源县殡仪馆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28	12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28	12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按期拨付工程款达到殡仪馆改扩建项目顺利实施，有效提升殡葬服务水平的效果。			按期按计划拨付殡仪馆改扩建项目工程款，提升殡葬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653万元	1302.65万	5	5		
			项目工程应付欠款	≤1600万元	128万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施工面积	≥5240m²	5240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改扩建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基本殡葬服务需求群众人数	≥4200人	4486人	15	1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殡葬服务水平显著提升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殡葬惠民政策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概况。

为扎实做好倡导移风易俗推动绿色殡葬建设工作，落实基本殡葬公共服务免费政策，推动惠民殡葬服务普惠性、均等化。根据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倡导移风易俗推动绿色殡葬建设的指导意见》（鲁厅字[2019]75号）、沂源县委办公室沂源县政府办公室《关于推动绿色殡葬建设的通知》精神，经县政府批准，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我县城乡居民实行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全部免除政策。

殡仪馆负责具体工作落实，逝者遗体到殡仪馆火化基本殡葬费用全部免除，每人减免1440元。殡仪馆每月将符合条件的火化人数汇总报财政局审批后根据实际支出情况结算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扎实做好倡导移风易俗推动绿色殡葬建设工作，落实基本殡葬公共服务免费政策，推动惠民殡葬服务普惠性。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确保惠民殡葬资金能够科学合理使用，切实减轻群众负担，提升群众满意度。

（二）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坚持科学、合理、公平原则，将各指标、效益涵盖在内，从质量数量、社会效益、群众满意度等方面全方位开展评价。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制定项目工作计划，根据国家民政部及省市关于惠民殡葬政策工作要求，前期进行了文件学习，调查研究汇报，确定了实施惠民殡葬减免政策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2.组织实施

局党组专门进行研究部署，局殡改办具体负责文件起草，报县政府批准，出台了《沂源县民政局沂源县财政局关于免除全县城乡居民基本殡葬服务费用的通知》（源民[2019]59号）。不断健全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改善设施设备，加强工作人员培训，为项目开展提供有利条件。

3.分析评价

根据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使用、组织实施等规定要求，明确职责、任务、时间抓好工作落实，健全管理制度，确保资金投入使用符合要求，做到公平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确保项目按照工作进度、目标要求有序推进，并顺利实施。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倡导移风易俗推动绿色殡葬建设的指导意见》（鲁厅字[2019]75号）、沂源县委办公室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动绿色殡葬建设的通知》精神，经县政府批准实施。

（二）项目过程情况

根据文件要求和单位预算，项目资金按月拨付殡仪馆。支出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按照殡葬惠民政策规定，即时进行减免，2024年共为4486人，减免基本殡葬服务费645.98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实施惠民殡葬免除政策惠及全县逝者，很好的保障改善民生工作，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使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为扎实做好倡导移风易俗推动绿色殡葬及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四、部门评价评分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评价得分96.97分。项目所有开支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目标按计划完成。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项目评价结果为“优”。建议惠民殡葬减免项目继续实施，确保项目过程公平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随着人口老龄化，死亡率不断升高，建议持续加大殡葬惠民资金投入，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